

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

祝铭山 / 主编

案例典型

评析权威

法律全面

【典型案例】

- ▶ 如何区分非法拆借和非法发放贷款行为？非法拆借、发放贷款罪与挪用公款罪有何区别？
- ▶ 如何正确区分以毒品的违法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为对象的洗钱罪与窝藏、转移、隐瞒毒赃罪？
- ▶ 伪造外币是否构成犯罪？伪造货币罪是否以特定目的为犯罪构成要件？
- ▶ 如何区分贷款诈骗罪和非法出具金融票证罪？二者在犯罪构成的主观方面有何重大区别？

【法律适用】

-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惩治破坏金融秩序犯罪的决定
- ▶ 金融违法行为处罚办法(节录)
-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伪造货币等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 ▶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关于经济犯罪案件追诉标准的规定(节录)

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

主编/祝铭山

最高人民法院原副院长、一级大法官，现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内务司法委员会副主任

中国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祝铭山主编.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04.8

(典型案例与法律适用)

ISBN 7-80182-333-8

I. 破… II. 祝… III. 破坏金融管理秩序 - 案例 - 汇编 - 中国 ②破坏金融管理秩序 - 法律适用 - 中国
IV. D92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75423 号

典型案例与法律适用

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

POHUAI JINRONG GUANLI ZHIXUZUI

主编/祝铭山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河北省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880 × 1230 毫米 32

印张/10.75 字数/222 千

版次/2004 年 8 月第 1 版

2004 年 8 月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7-80182-333-8/D·1299

定价: 22.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 66062741

市场营销部电话: 66012216

编辑部电话: 66062738

读者俱乐部电话: 66026596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编辑说明

“例以辅律，非以破律”，案例对审判工作的指导意义和参考价值始终被我国各级法院所重视。《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每期都载有由最高人民法院批准、或者经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讨论通过的案例，要求各级法院在审判工作中加以参考；从2000年开始，最高人民法院向社会公开裁判文书；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自1992年开始，编辑出版《人民法院案例选》。

我们经过将近一年时间的努力，推出本套丛书。在编辑的过程中，我们试图使丛书具有以下鲜明的特点：

一、案例典型、真实。所选案例多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最高人民法院及其业务庭通过其他形式公布的案例。每一个案例都尽可能具有典型性。为了方便使用，我们归纳了每个案例的要旨，并作为“问题提示”列于案例之前。案例均保持真实性。涉及未成年人、个人隐私等内容的案件，隐去了部分真实姓名。

二、评析权威。除了《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案例和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裁判文书，其他案例均由主审法官或者专家对核心法律问题作出权威评析，尤其注重阐释专业领域的热点或疑难问题。

三、法律文件全面。“法律适用”部分具体分为〔法律·法规·规章〕、〔司法解释〕、〔请示答复〕、〔地方规范性文件〕、

[司法政策]。其中最高人民法院对下级法院关于适用法律问题请示所作的答复、地方法院公布的司法文件、各级法院对审理某一类型案件的调研成果等内容，也是本套丛书比较独特的地方。

四、丛书分类细致、合理。本套丛书根据民事、刑事和行政案件的不同类型（案由），分别单独成册。第一批已推出民事类丛书共43种，现推出第二批刑事类丛书。

需要说明的是，有些案例是在新的相关法律出台之前作出裁判的，因此在裁判和评析中可能会出现旧法的有关条款，但其所涉及的法律问题依然重要，所以我们也有选择地收入了此类案例，评析时以分析法律问题为主要目的。在“法律适用”部分则列出最新法律依据。请读者在使用过程中注意。

在编辑的过程中，最高人民法院很多法官都给予了热情的帮助和支持，我们表示诚挚的谢意。我们衷心希望这套丛书能为司法实践经验的积累、总结和传播略尽绵薄之力。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缺陷之处，敬请指正，也期待广大读者的回应（书后附有“读者调查问卷”）。

二〇〇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典型案例

1. 李春霞伪造货币案 (1)

问题提示：伪造货币罪的客观方面构成要件中，如何确定伪造货币的数额？

2. 薛万森、曹印山、何小锁将盗窃的假币非法持有案 (5)

问题提示：实施盗窃后将盗得的假币非法持有，是以盗窃罪（未遂）与持有假币罪的牵连犯论处，还是以不构成盗窃罪而构成持有假币罪论处？

3. 杨文用账外客户资金非法发放贷款案 (10)

问题提示：如何区分非法拆借和非法发放贷款行为？非法拆借、发放贷款罪与挪用公款罪有何区别？

4. 梁盛进、丁玉娥出售假币案 (20)

问题提示：行为人持有假币又出售的，应如何定罪？

5. 谷春华等三人出售、购买伪造的货币案 (26)

问题提示：行为人明知是伪造的货币而予以购买、贩运的，应如何适用法律？如何定罪？应否对其数罪并罚？

6. 杨洪星、周海银购买伪造的货币案 (31)

问题提示：明知是伪造的货币而予以购买并使用的，应如何定罪？

7. 史学满持有伪造的货币案 (35)

问题提示：行为人使用伪造的货币数额不大的，应如何定性？

8. 郑乐芬、蔡胜南利用“抬会”进行金融投机倒把案 (39)

问题提示：行人为利用“抬会”形式进行严重破坏经济秩序的犯罪活动，应该定什么罪？

9. 李定兴编造并传播证券交易虚假信息案 (44)

问题提示：行为人编造并且传播影响证券交易的虚假信息的，如何定罪？

10. 凌思源违法发放贷款案 (51)

问题提示：行为人在明知凭证是虚假的情况下仍发放贷款，应如何定罪？

11. 梁敏强违法发放贷款案 (56)

问题提示：如何认定违法发放贷款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

12. 汪照洗钱案 (60)

问题提示：洗钱罪构成主体的范围是什么？如何正确区分以毒品的违法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为对象的洗钱罪与窝藏、转移、隐瞒毒赃罪？

13. 张顺发持有、使用假币案 (67)

问题提示：购买并使用假币行为能否以购买假币罪从重处罚？

4 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

14. 杨吉茂伪造货币案 (72)

问题提示：行为人伪造美元的，应如何适用法律？

15. 赵喆操纵证券交易价格案 (81)

问题提示：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抬高股票价格以获利的行为应如何定罪？

16. 高远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 (89)

问题提示：利用“经济互助会”形式，以高额利息作诱饵非法集资的行为如何定性？

17. 王昌和变造金融票证案 (97)

问题提示：涂改、变造存折后再进行金融凭证诈骗的行为如何定性？

18. 万国海等伪造货币、持有假币案 (102)

问题提示：伪造外币是否构成犯罪？伪造货币罪是否以特定目的为犯罪构成要件？

19. 吴福春伪造金融票证案 (111)

问题提示：行为人将伪造的金融票证冒充真实的提供给他人使用以获利，是否构成诈骗罪？

20. 余留功用账外客户资金非法发放贷款、非法出具金融票证案 (117)

问题提示：非法发放贷款罪、非法出具金融票证罪的犯罪构成要件是什么？

21. 杨芮非法出具金融票证案 (126)

问题提示：如何区分贷款诈骗罪和非法出具金融票证罪？二者在犯罪构成的主观方面有何重大区别？

22. 福建省泉州市侨乡典当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 (133)

问题提示：如何认定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和贪污罪？

23. 张继全贩运伪造的货币案 (141)

问题提示：如何认定贩运伪造的货币罪？其构成要件如何？

24. 王群涛等伪造金融票证案 (147)

问题提示：行为人窃取客户信用卡磁条信息并提供给他人的，应如何定罪？

25. 郑兴华商业受贿、非法出具金融票证案 (158)

问题提示：如何认定非法出具金融票证罪？金融票证所指称的“信用证或者其他保函、票据、存单、资信证明”的范围是什么？

26. 李晓光擅自设立金融机构案 (167)

问题提示：如何区分诈骗罪和擅自设立金融机构罪？

27. 孙宁等用账外客户资金非法拆借、发放贷款案 (174)

问题提示：以牟取个人利益为目的，采取吸收客户资金不入账的方式，将资金用于非法拆借、发放贷款的，如何定罪？

28. 穆进宝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 (181)

问题提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的，如何定罪？如何认定是个人犯罪还是单位和个人共同犯罪？

29. 洪专斌等伪造金融票证、梁军斌等虚报注册资本案 (191)

问题提示：如何区分伪造金融票证罪和虚报注册资本罪、虚报注册资本罪与虚假出资罪？

30. 林勇菁等用账外客户资金非法拆借、发放贷款，林勇菁挪用资金案 (202)

问题提示：在非法拆借、发放贷款罪的客观方面构成要件中，如何认定行为人的犯罪事实？如何认定行为所造成的损失范围？

31. 徐世平用账外客户资金非法拆借、发放贷款案 (211)

问题提示：如何区别用账外客户资金非法拆借、发放贷款罪与挪用公款罪？

32. 姜明文等出售、购买、运输伪造货币案 (222)

问题提示：在出售、购买、运输、使用伪造的货币等一系列行为中，对行为人如何定罪以及应否数罪并罚？如何认定共同犯罪？

33. 杨道英以伪造的货币换取货币案 (229)

问题提示：金融机构的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便利，以伪造的货币换取人民币或外币的，应如何定罪？

34. 吴斌华等违反规定发放贷款案 (234)

问题提示：行为人违反规定发放贷款的，应如何定罪？如何理解违反规定发放贷款罪中的单位犯罪？

35. 曹力慧等非法出具金融票证案 (241)

问题提示：非法出具金融票证罪和玩忽职守罪在犯罪构成要件上的主要区别是什么？

36. 李定兴编造并传播证券交易虚假信息案 (247)

问题提示：行为人编造并传播证券交易虚假信息的行为发生时，并无编造并传播证券交易虚假信息罪名的，应如何定罪？

37. 杨祁等伪造金融票证、票据诈骗案	(252)
---------------------------	-------

问题提示：如何认定伪造、变造金融票证
罪客观方面构成要件中“情节特别严重”
的情形？

第二部分 法律适用

[法律·法规·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节录）	(263)
(2002 年 12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节录）	(284)
(2003 年 12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节录）	(286)
(2003 年 12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节录）	(289)
(1995 年 5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节录）	(291)
(1998 年 12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节录）	(293)
(1999 年 12 月 25 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惩治破坏金融 秩序犯罪的决定	(295)
(1995 年 6 月 30 日)	
储蓄管理条例（节录）	(301)
(1992 年 12 月 11 日)	
金融违法行为处罚办法（节录）	(302)
(1999 年 2 月 22 日)	

禁止证券欺诈行为暂行办法 (节录)	(305)
(1993 年 9 月 2 日)	
期货交易管理暂行条例 (节录)	(307)
(1999 年 6 月 2 日)	
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	(308)
(2003 年 1 月 3 日)	

[司法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伪造国家货币、贩运伪造 的国家货币、走私伪造的货币犯罪案件具体应 用法律的若干问题的解释	(312)
(1994 年 9 月 8 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伪造货币等案件具体应用 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314)
(2000 年 9 月 14 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关于经济犯罪案件追诉 标准的规定 (节录)	(315)
(2001 年 4 月 18 日)	

[司法政策]

全国法院审理金融犯罪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	(319)
---------------------------	-------

第一部分 典型案例

1. 李春霞伪造货币案

【问题提示】

伪造货币罪的客观方面构成要件中，如何确定伪造货币的数额？

【案情】

被告人：李春霞，女，29岁，河南省沈丘县人，农民。

1999年8月初的一天上午，被告人李春霞领着两个孩子到本村村民王翠灵（在逃）家玩时，李春霞的两个孩子向李春霞要钱买东西吃，李春霞说：“没钱”。此时王翠灵对李春霞说：“我这里有5万余元的假人民币半成品，你拿回家加上银线，付给你加工费50元”。随后，李春霞将1990版、面额为100元的假人民币半成品（右端未粘合，内无金属线）502张带回家中，又到安徽省界首市买了银线和白乳胶，将银线夹在假人民币半成品的右

• 本案例摘自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编：《人民法院案例选》（总第39辑），人民法院出版社2002年版，第8页。

端，再用白乳胶粘合。8月18日上午，被告人李春霞正在家中加工假币时，被沈丘县公安局赵德营派出所干警当场抓获。查获已伪造出的假人民币142张，面额14200元，未装银线的半成品假人民币360张。

归案后，被告人的认罪态度较好。

【审判】

沈丘县人民检察院以被告人李春霞犯伪造货币罪向沈丘县人民法院提起公诉，被告人李春霞对指控的事实无异议。

沈丘县人民法院经公开审理认为，被告人李春霞从别人处领取印制的假人民币半成品，采用手工方法，依照人民币式样，填装银线，冒充真人民币，其行为已构成伪造货币罪。公诉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和罪名成立，但公诉机关认定被告人李春霞伪造货币数额特别巨大不当，被告人李春霞伪造货币的数额应以已装上金属线的142张、面额为14200元计算。其余360张假人民币半成品尚未加上银线，不应认定是被告人李春霞所为。被告人李春霞的主观恶性小，犯罪造成的损害不大，且认罪态度较好，对其应酌情从轻处罚。该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七十条、第六十一条、第五十二条的规定，于1999年12月15日作出判决如下：

被告人李春霞犯伪造货币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并处罚金五万元。

宣判后，被告人未提起上诉，公诉机关也未抗诉，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

【评析】

本案在审理过程中，对被告人李春霞的行为已构成伪造货币